



千岁忧
Wonders

谁是谁的 白月光

当红玫瑰已成为墙上的一抹蚊子血，谁会是明日照亮你心房的白月光？

心情歌

歌词是语言，旋律是依恋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莫愁十日月 前途似海阔

——《白月光》新书发布会暨“白月光”主题音乐会

时间：2019年1月12日 19:30-21:30

地点：南京凤凰书城（鼓楼区中央路300号）

嘉宾：莫愁、王维平、陈雷、王维平、王维平、王维平

主持：王维平

演出：莫愁、王维平、陈雷、王维平、王维平、王维平

谁是谁的 白月光

千岁忧
works

白月光第一集

白月光第二集

白月光第三集

白月光第四集

白月光第五集

白月光第六集

白月光第七集

白月光第八集

白月光第九集

白月光第十集

白月光第十一集

白月光第十二集

白月光第十三集

白月光第十四集

白月光第十五集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谁是谁的白月光/千岁忧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 - 7 - 5399 - 3467 - 9

I. 谁… II. 千…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03809 号

书 名 谁是谁的白月光

作 者 千岁忧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陈泓希

责任编辑 胡小河

文字编辑 王 蔚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168 × 235 毫米 1/16

字 数 202 千字

印 张 16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467 - 9

定 价 2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1

舒小夕离婚了，快乐与她无关。

第二章 12

当你永远无法掌握命运的时候，只能默默承受那些不快。

第三章 23

她想开始新的生活。

第四章 28

做女人，做个独居的女人很好。

第五章 38

新生活并不尽如人意，她适应着，妥协着。

第六章 47

一个男人对一个女人说出这种话，多正常。

第七章 62

这是一个暧昧的开始。男人，女人。房间。

第八章 73

不可否认，她有些半推半就。

第九章 85

他们开始了新同居关系。

第十章 96

所谓激情，也要有感情在里面。

目 录

| | |
|--------------------|-----|
| 第十一章 | 106 |
| 这样的关系，总是会出现问题。 | |
| 第十二章 | 118 |
| 不可避免的争吵。 | |
| 第十三章 | 126 |
| 他们之间，到底是契合还是格格不入？ | |
| 第十四章 | 136 |
| 也许只有拥抱才能代替所有。 | |
| 第十五章 | 147 |
| 她发现了童话与现实的区别。 | |
| 第十六章 | 161 |
| 她比他陷得更深，爱得更多。 | |
| 第十七章 | 175 |
| 感情不是儿戏，我们要尊重感情。 | |
| 第十八章 | 186 |
| 是否到了该告别的时刻。 | |
| 第十九章 | 197 |
| 你想要结婚吗？ | |
| 第二十章 | 209 |
| 没有情人的情人节，注定孤单。 | |
| 第二十一章 | 224 |
| 她赴约而去，只为了见证自己的感情。 | |
| 第二十二章 | 237 |
| 我们都曾经矛盾过，分手并不是结局。 | |
| 第二十三章 | 247 |
| 幸福在很多时候，还得自己亲手去创造。 | |

第一章



舒小夕离婚了，快乐与她无关。

舒小夕和卫广从民政局大门一前一后走出来，临了回头看了一眼那幢灰色的四层楼，发誓再也不要来这里办任何事。

卫广上前几步，扯住疾走的舒小夕，“要不要吃顿散伙饭？”

“你这个提议真恶俗，用不着。”

“那么回家我给你做一顿饭吃吧，以兹纪念。”

他当然是在开玩笑。结婚四年，煮方便面都没动过手，还告诉她：“男人不能做饭，但凡做那么一次，女人就会巴住不放，一朝失足，便永世不得脱身。”

如今却说要做饭？

“卫广，求求你，你就别恶心我了，再见！不，是再也不见！”

说完舒小夕便顺着区政府外的红砖路一径向西走去，不愿再理睬这个同自己生活了一千多个日夜的男人。

有数据表明，中国仅去年一年，便有两百万对夫妻离婚。是现代人的情感维系太脆弱，还是这世界的趋势就是如此？舒小夕不知道的是，他们不过是今天办理离婚手续的十二对夫妻之一。终于离婚了，刚才在民政局工作人员盖章那一瞬间，舒小夕想的是要把这几年永恒不变的马尾放下，买些新衣，换个形象，这样才好。

她不是冷血，而是恋爱时美好的爱情已被不如意的婚姻岁月给消磨殆尽。没了爱情还有感情，但夫妻感情就像一张纸，再精心呵护也有把纸给戳破的时候，破了就补

不回来。

卫广不依不饶地开着车追过来，脸上架着一副墨镜，据说这样显得更酷。舒小夕一直没想明白，就凭他开着一辆比亚迪，能酷到什么地方去？何况现在是四月天，太阳根本不刺眼。

“别这样，离婚了还能做朋友吧。”

“去你的，跟谁做朋友也不跟你做朋友。”说完她忽然想到还要去那个曾经的家拿些东西，不得不停下跟卫广继续交涉，“对了，明天我去拿我的东西，依依陪我去，你若不想难看，最好不要在家。”

讲到依依，卫广脸一白。他不是坏人，只是在离婚这件事上他明显要负很大责任。舒小夕的亲戚朋友都很唾弃他。依依在舒小夕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的时候，第一个反应就是脱下脚上的七寸高跟鞋痛殴站在一旁沮丧不已的他。

他始终是对不起舒小夕的，虽然一夜情、婚外恋这些对男人来说比离婚还容易。离婚所带来的影响会在以后的生活中显露出来，只是他不再纠缠了。卫广打个转向挤进车流中。

站在十字路口，舒小夕彻底松了口气，等着绿灯亮起才穿过马路，她要搭乘地铁回娘家。她此刻没有工作，以前和卫广两人夫妻档搞的小广告公司也不常去，这两年，她过得不坏，最起码卫广没有让她风餐露宿去打工贴补家用。正逢家变，遇上离婚此等大事需要休养，没有工作也不需要看老板脸色请什么长假，真是不幸中的大幸。

卫广不是坏人，真的，他不杀人放火，也不吸毒贩毒，甚至连麻将也不打，但是全中国人口这么多，该有多少坏人啊？他卫广做什么不好，偏偏搞一夜情、婚外恋，还明显到一次就让舒小夕知道。那个夜晚，舒小夕找不到据说喝醉了的他，一夜未归对他来说是绝无仅有的一次，他甚至来不及想好对策。

对舒小夕来说，伤害她的人就是坏人，所以，卫广就是坏人。

坏人没有坏到底，离婚分割财产的时候，现有的房子和车子都归了他。小公司刚起步，算不上值钱的资产，留着让卫广独自奋斗去。他把二人现有的存款都给了舒小夕，结婚以来，所有存款用的都是舒小夕的名字，这些钱虽然不是太多，但也够她在这个城市休养生息。

十字路口车水马龙，等待红灯的时候足够一个人想完一生。前面不远就是C市著名的酒吧街。C城有个大笑话，就是深夜在酒吧相遇的男女有了一夜情，第二天早上路过民政局时直接进去登记结婚了。酒吧街的人为这个城市这个世界创造了一个又一个童话。

舒小夕苦笑，童话就是狗屁！在这里相遇的男女有了一夜情，第二天早上去民政局离婚的倒是不少，她就是活生生的例子。一夜情害人不浅，她从这三个字里看到了男女交缠的肉体、迷离的眼神，只觉得恶心、难过，哭过一场后立马要离婚。只有离婚，永远见不到这个人，才会停止自己的伤心蔓延。

世上怎么会有如此恶心的男女？

想到这里，她没有跟着绿灯亮起穿行马路的人一同起步，而是转身又朝东边走，发誓永远不去酒吧街。

舒妈妈刚得知此事的时候，未语泪先流，“这些天杀的贱女人哟，小夕，我可怜的小夕，你可要挺住。”

她当然会挺住，又不是世界末日，她在心里反驳妈妈的话：这事要怪只能怪卫广自己，和那个贱女人关系倒不大。

越走越是迷茫，还没到下午四点，她应该去哪里消磨时间？

一阵蛐蛐儿的叫声从手袋里传出来。手机是新款，可是哪一种流行乐曲做铃声都有点欠妥，仿佛都在影射自己的悲伤处境，索性换了最原始的单弦音，所有电话均是一种铃声。看到号码，舒小夕便一团暖意涌上来，她接起来道：“离完了……现在在民政局东边不远……还没想好去哪儿……依依，你能来接我吗？”

电话是她一起长大的好友孟依依打来的。依依长得好，又会玩，不像她，结了婚过得不好不坏，生活过得一点儿也不精彩，结果还离了婚。

那边孟依依一口答应，“好，我现在就去，你在那里别动。对了，晚上我们要给你设宴，洗去你的一身晦气。相信我，2020年还早，男女比例现在还是男多女少，你的机会很多。”

若是两人正坐在电脑面前聊天，舒小夕会立刻发给她一个狂晕的表情。她才刚从苦海中脱离出来，对男人一点儿心思也没有，而是恨意滔天。

挂了电话，她走到街边的木条长椅边坐下，准备用等人的时间看看来往的车辆和路人，刚坐下就被人吆喝起来，“你没长眼睛？这里有人了！”

舒小夕吓得跳了起来，转过身来发现凳子一端确实坐着个男人，此人不知为何穿正装西裤只配了件衬衫，一条腿横放在椅子上。怪不得她坐下时，好像碰到个东西，心神无主的她没有在意，原来是冒犯了此人。

“对不起，没看到。”

男人三十左右，坐着看不出来有多高，可是样子很粗鲁，暴躁地抽着烟，不耐烦地瞪着她。没必要与这样的人起争执，她才刚离婚，虽然也是满腹不高兴，但若真遇

上个不讲理的，她可不敢借吵架来发泄郁闷。

谁料她不与别人争，别人却来找她吵架。

男人随手扔掉手中抽了一半的香烟，将横放在椅子上的腿改为跪在另一条腿上，双臂往后撑靠在椅背上，恶意地问道：“瞧你的样子，刚离婚吧？”

舒小夕哑口无言，他怎么知道？

“哈，猜对了，你在想我怎么知道？像你这种被男人抛弃的妇女……”

被男人抛弃的妇女？！舒小夕被深深地刺痛了。她没有被抛弃，是她不要卫广好不好？这个男人凭什么这样说她，还妇女？男人果然至贱无敌。她抛却理智打断他，“我才觉得你刚从精神病院里跑出来呢，我可以帮你打110，警察叔叔会送你回去。”

她生气的模样仿佛取悦了这个喜怒无常的男人，他笑着点点头，说：“打吧，我正愁没钱坐车，警车不要钱，蛮好的。”

舒小夕气到极点，惹不起还躲不起吗？她边走边留下一句：“神经病！莫名其妙！”

还要等依依，不能离得太远。她往前走一段再找个椅子坐下，直叹倒霉，看来她真的是一身晦气。

期间舒妈妈打电话过来询问事情办得如何，舒小夕三言两语打发过去，顺便告知晚上有聚会，晚点儿再回家。舒妈妈早年丧夫，一人把舒小夕拉扯大，很是吃了点儿苦。这次女儿执意要离婚，任谁也劝不回来，她没有好办法，倒是替女儿哭了几场。所以舒小夕很发愁将要面对自己老妈的这段时间。

依依的黄色小POLO终于出现，舒小夕迫不及待地打开车门跳上车，从那个神经质男人身边路过时，她看到他正目送她们离去，不由对他竖起中指鄙视之。

“你在干吗？”依依回头看了一眼路边，没看到卫广，只有一个男人坐在长椅那里。

她双手揪着头发做抓狂状，“别提了，刚才被人欺负，果然人倒霉连喝凉水也会塞牙缝的。”

“我还以为你是对着卫广那个烂人，我说呢，什么时候我们温柔的小夕有了谴责恶人的勇气。”

“你搞搞清楚，我一直都很有勇气，只是不想浪费在卫广这种人身上。”她浪费在卫广身上的太多太多了。

“是，是，说实话，刚才一瞥，我发现路边只有一个很英俊的男人，味道很正，该不会是他欺负你了吧？快说说，他怎么欺负你的？”依依哪里都好，就是有点好色，身边男人不是吴彦祖水准的绝不考虑。她看男人一看一个准，基本上见一面就能说出这男人的大概性情。

除了喜欢美男之外，她对朋友最好，简直是万能女友，她曾经这么说过：“崇拜我吧，我是万能的。”

“你可真有能耐，只一瞥便瞥出这么多形容词。”舒小夕不屑地闭上眼睛靠在椅背上休息，“目前我一点儿都不想提男人，少来。”

依依漫无目的地开着车，没有刻意不提卫广，也没有长篇大论地安慰她，离婚在现代社会普遍流行，世人见怪不怪，一时的不适总会过去。

“那么咱们接下来去哪儿？还没到晚上，阿春和小敏在小九龙订了房，晚上准备给你大庆一番，那两人很疯，你当心点儿。”

舒小夕睁开眼睛，“有多疯？来吧，我就需要疯狂的庆祝。”

苏展阳望着那个胆小的女人在车窗里比着中指渐行远去，不由得放声大笑两声，又干涩地止住。女人都是奇怪的动物，比如说昨天晚上那个小妞，本来好好地在西餐厅吃饭，气氛融洽，只因为他没有将她介绍给偶遇的堂哥苏劲，到酒店开好房后便开始摆个怨妇脸，最后流着眼泪用极其琼瑶的口吻问他：“你有没有一点点的在意我？”

笑话！他们只不过吃过两顿饭，开过一次房，平时短信都没有发过一个，何来在意之说？她把他的美好之夜破坏掉，今天从早上开始就不顺利，公司状况百出，刚刚车还坏在路边，他等了一个小时司机还没有过来，导致他看哪个人都不顺眼，刚刚那个女人就无意间做了他的出气筒。

所谓疯狂的庆祝也不过是去海吃一顿，再到“人间四月天”里扯着嗓子唱K。四人一见面，小敏便咋呼起来：“不带这样的，怎么着也得红肿着双眼，让姐姐好好心疼一下，你倒好，一副没事人似的，眼泪呢？鼻涕呢？”

一到包间，依依就立马脱下外衣，率性地只穿着件无肩泡泡纱衣。她边脱边说：“拉倒吧，早被大爷我给安抚没了。在我无比宽大的爱里，从没有治不好的伤，现在在你们面前的，是清纯羞涩的新新人类小玉女，跟眼泪绝缘。”

小敏看向阿春，“你白生为男人，依依虽然外表无比娇媚，可她却比你像男人。”

阿春是新生代人类，喜欢泡网络。一般男生上网都是打游戏，他不同，他专门搜集耽美小说看，迷得不行，自诩美少年一个，女人靠边站，故眼前这三个女人在他眼中没有性别。

“我是不是男人不靠这个证明，你过一边去。小夕妹妹，来，让哥哥看看，这小模样的生的，如果你是男的该多好，哥哥我会好好心疼你的。”

舒小夕挣开阿春的手，两手拉着他的脸蛋往两边扯，咬牙切齿地说：“卫广是男的，你不妨考虑一下他，如果你能把他‘治愈’，我一定祝福你们。”

“松手啊姐姐，我还未成年，我是小孩子，说话不经大脑，你饶了我吧。”阿春哀求不已，这个舒小夕，手劲也太大了。

他是孟依依的远亲拜托她爸妈要照顾的朋友的儿子，考大学到了这里，现在大四。刚到这里的时候，他十分抵触同依依一家接触，后来被孟依依收拾一顿后，老实地跟着她混。跟孟依依、舒小夕、小敏三人同行了几次后，自觉自愿地和她们打成一片，生生让三人行变成四人行。不得不说他外形占了很大优势，有这么帅的小生陪着三个大女人，还是很过瘾的。

“好了，先吃饭，后唱歌，就这么定了。别闹，谁敢再闹今晚就灌谁。”孟依依发话，无人敢不听。

“小敏，你儿子呢？就这么出来，谁看着他？”

小敏是个地道的家庭妇女，她早早就生了儿子，不上班，每天的大事就是接送儿子上幼儿园，其余时间就是和朋友聊天打游戏。人家老公争气，同样是和卫广一样开公司，却做得风生水起，挣得也多，至今未听说有过花边新闻。

小敏揽住舒小夕，示意她不必担心，“我都安排好了，有老王呢，他巴不得可以和儿子过二人世界。”

老王，就是小敏的老公，比小敏大了足有十岁，所以她一直叫他老王。舒小夕以前想不明白小敏为何会找个岁数相差这么大的老公，现在想想，年纪大好啊，起码成熟，在外面乱来的机会不多。

原来她一直都不是智慧型的，看人家小敏，简直是大智若愚。幸福还是有的，只不过她运气奇差而已。

我睁开眼睛却感觉不到天亮
东西吃一半莫名其妙哭一场
我忍住不想时间变得更漫长
也与你有关否则又开始胡思乱想
.....
原来爱情这么伤
原来爱情是这样峰回路转
泪水明明流不干瞎了眼还要再爱一趟

有一天终于打完思念的一场仗
回过头再看一看
原来爱情那么伤
下次还会不会这样

听着阿春唱的歌，舒小夕忍不住想要落泪，当然不会是为了爱情。她强忍住，她不认为和卫广之间还有爱情这一说，不过每一对不幸福的夫妻都曾经幸福过，即使再短暂，当时还是甜蜜的。

孟依依眼尖地看到她的变化，往她身边靠靠，“怎么回事？今天下午到刚才，我看你都比较镇定，除了有一点点忧郁外，其他都很好，一下子又想到什么了？”

“还能有什么，离婚呗！妈的，我当初怎么就结了婚呢？”她怎么可能好，离婚虽然不是伤筋动骨，可也是大伤元气，她真的受伤了。

“停，我明白了，你这是强忍悲痛期已过，进入情感狂躁期。完了，这个时段一般较长，有得熬了。”

正好阿春一曲唱完，孟依依这句话被大家听到，阿春手持话筒递到依依前面，装得特有深度，“请问孟依依小姐，什么是情感狂躁期？这个时段是否真的很难熬？”

“情感狂躁，顾名思义是由不同原因所致的大脑功能紊乱，突出表现为精神活动的异常，主要症状有猜疑、思维混乱、言语文字难以理解、情绪不稳定、欣喜、忧愁、烦躁等等，无药可医，只能等着病人自己熬过去。”

“哇哦，依依小姐，你好强，我好崇拜你啊！”不只是阿春，小敏吃着果盘中的水果，也不住点头。她大学辅修的就是心理学，依依这一段话，说得头头是道。

下一曲的音乐缓慢响起，舒小夕瞪着她道：“我岂止是情感狂躁，简直是在强忍悲痛！”

孟依依抢过阿春手中的话筒，塞到她手中，“那这首歌正适合你，来吧。”

屏幕画面出现了一行字：不要再来伤害我。

将近午夜，四人还未散去，但已无力再嚎，单放着音乐聊天，阿春被小敏拉去划拳，孟依依与舒小夕靠在沙发上有一句没一句地说着话。

“说实话，你真这么伤心？我一直觉得你是趁此机会离开卫广的。”

孟依依说得没错，舒小夕早就觉得和卫广过着没滋没味，生活中一切的琐事都让二人难以维持婚姻。她用手盖着眼睛说：“没离婚的时候，我觉得日子难熬，每一天都是在浪费自己的生命，真走到这一步，却好像缺胳膊少腿似的，整个儿一残疾人的

感觉。”

“我以为你心里一直忘不了沈志邦才过得不快乐。”

沈志邦是舒小夕的初恋，大学一毕业就断了关系。

“切，哪年哪月的人了，我一直不是爱回忆过去的人，既然和卫广结了婚，就想着能好好的，想无关的人干吗？”

这是真的，她从小在单亲家庭长大，向往的就是有个像样的家。婚后她从不主动挑起事端吵架，家务事没让卫广动过一下手。勉强别人的事她做不来，既然他不做，那就她来，三年多的日子里，她即使工作的时候再累，家务事也是她全包。可单方面的努力没用，她也累了，家照样还是散了。

孟依依瞟她一眼，“那你干吗每次来唱歌都要点《白月光》？敢说这不是你和他之间的歌？”

白月光，心里多荒凉。

舒小夕没有说话，是不是每次唱的时候都想起沈志邦她不清楚，也许一半一半吧，总觉得生活太过折磨人，让她心中无比荒凉。这种事解释不清楚，每个人总会有一两段的过往，悲伤的过往，在未来的路上，就变成了心中的白月光。只是，谁是谁的白月光？

喝了太多啤酒，她往洗手间走去，一小段的距离灯光时明时暗，路过一间房间便会换一首歌曲，恍惚间像走在虚幻的空间，一不小心便撞到了人。

是个男人，很高，他站在拐角处默默地抽着烟，相撞时烟头不慎擦过舒小夕的右脸，疼得她低叫一声，男人慌忙问：“对不起，伤哪儿了？”

她抬头一看，电光石火间，认出他是下午出口伤人的恶心男。他摇身换了套体面的衣服，比下午那身皱巴巴的西服强得太多，整个人的气质也变得不一样。

舒小夕捂脸瞪着他一言不发，气到了极点。

苏展阳也认出了她，有些诧异，“是你？能不能把手放下来，让我看看伤到哪儿了？”

其实就疼了一下，估计问题不大，舒小夕拍掉他伸过来的手，快走两步拐过弯去洗手间。

歌房最静的地方大概就是洗手间，她在里面左照右照，确定没有严重烫伤后，不停地在里面放松自己，也让酒劲散散。

等她洗完手整理好出来，苏展阳站在那里，一见她，迎过来就问道：“没事吧？”

他有一把浓郁的好嗓音，此时没了下午那种轻佻找事的口气，甚是好听。

眼见她脸上只有个淡淡的红印子，他松了口气，又说：“你是不是眼睛不太好使，走路看不见人？”

来来往往那么多人，没一个撞到自己的，除了眼前这个女人。她下午就带着这种恍惚的神情走过来坐下，要不是他动作快，她一定坐到他的大腿上了。

舒小夕最恨有人批评她，尤其是错不在她的时候，“我是妇女，而且是老年妇女，眼睛当然不好使！”

趁着还有几分酒意，她走过他面前的时候，五寸后跟准确无误地踩在他的脚上，说了句：“对不住啊，眼神不好。”

说完她快步跑回自己那伙人的房间，推门进去，孟依依招手说：“快来，这首是姐姐我特意为你点的。”

小提琴音缓缓响起，是《白月光》，舒小夕接过话筒，熟练地唱起来：“白月光，心里某个地方，那么亮，却那么冰凉，每个人都有一段悲伤，想隐藏，却欲盖弥彰……”

跟着她过来的苏展阳意外地听到歌词内容，忍不住怔怔地听了下去，忘记了被踩疼的脚。

离婚不是世界末日，所以舒小夕还活着。每天早上照镜子的时候，她都心情郁闷，为什么女人不能拥有一面魔镜？她希望镜子告诉她，世界上最悲惨的女人不是她。

在舒妈妈第八百次用怜惜的目光看着她，提议和她一起去旅游的时候，舒小夕百忍成仙的愿望破灭，逃出家门。说真的，她不需要别人的可怜，妈妈她老人家用古老的眼光看待她，也不想想她才二十八岁。严格来说，好多女人这么大的时候，还没结婚，正是花样年华，都市里到处是单身男女，把握好的话，第二春不是找不到。

站在四月末的街头，舒小夕不知何去何从。朋友们上班的上班，上学的上学，唯一的幸福主妇小敏最近外出了，他们一家三口提前去南方过“五一”假期，避开假期的游客潮。

谁让她刚出学校不久，便跳进婚姻的围城，现在才尝到没有事业的难熬滋味。

要听从依依的话快快找份工作吗？其实她羡慕的是阿春，想过的日子是去上学，名正言顺地挥霍青春，而且到毕业也挥霍不完。

她厌恶工作。且不论卫广此人有什么对不住她的，他在她犹豫着去找工作时说：“我们家小夕和我一样，都不是爱上进的人，对工作天生厌恶，所以她若不爱上班，我就养着她。”单想起这点，她就恨不起卫广的一夜情。

也许是不爱他，才不是很在乎，也许是不愿提起那件让人恶心的事。

站在立交桥上看下去，公路上车辆流水般往来不息，路边一幅巨型广告上的女模特正甜甜地笑着，无比魅惑。太神奇了，连个毛孔都没有，舒小夕愿意像这些女人一样做个明星，每天只操心能有多少进账即可。

她是个性格模糊、天生懒散的女人，不像依依那样精明能干，所有事都能想得一清二楚；她也不像小敏那样温柔聪慧，家庭诸事在她手中样样稳固。

她自己都搞不懂自己的模糊心理，跟风逐浪。忽然想起自很小的时候起，她便是前期接受新事物快、理解力也强的一类人，可是往往在达到极致的水平前就不再出挑，也就是通常说的一瓶不满，半瓶晃荡。没结婚前，她也曾做过一份工，在小公司里做文职而已，表现平凡，不见过人之才。当时她最怕黄昏，暮色降临总让她内心凄惶，莫名地悲伤。

所以结婚后理所当然地不再去外面工作，即使后来与卫广一起办起了公司，也是发表意见多，做事情少。如今她这样与办公室生活脱节三年，再去工作，必定极为不适应。

慢慢腾腾地往孟依依工作的地方走去，也许她可以找好朋友吃个午饭，这也不算打扰。正好路过明珠会展中心，里面正在举行一场春季招聘会，许多应届毕业生在这里找机会，当然也少不了像舒小夕这样非应届毕业的人。

一时心动，舒小夕决定进去转转。

她愣愣地站在如潮的人流中，想不到如今的社会竞争竟比自己毕业那会儿厉害得多，个个手拿简历，寄希望于今天来招聘的各个大小公司。

依依的电话适时响起，“在哪儿呢美女？”

“你猜。”嘈杂的环境让她说话不由大声。

“莫非你在菜市场？小夕，你还是快点让自己振作起来，虽然你彷徨你失落你无助，可也没必要无聊到同妇女们挤菜市场吧？”

舒小夕失笑，她拿着手机，被人潮挤到一家公司的展位前，轻轻扶了一下桌子站稳，“别提妇女这个字眼，我还没到那地步。实话告诉你，我现在在明珠会展中心，快到你们公司了。”

“咦？我今天早上路过那里，好像有什么招聘会，怪不得听你那边那么乱。小夕，你听我说，别在那里拼命，你的小身板挤得过谁？我这两天替你找了几家公司，感觉还不错，待会儿见了面咱俩研究研究。”

依依噼里啪啦说了一大堆后不等舒小夕回答，便挂掉电话。

舒小夕拿下放在耳边的电话，含着笑意转过头来，正好对上展位后面负责招聘的公司主管一脸不爽的表情，才发觉自己占据着人家的地盘讲起了电话。她带着歉意笑着点点头，还未等她转身离开，就被叫住：“这位小姐，请留步。”

说话的是个女人，公司统一的灰色套装穿在她的身上特别合体。

相对于别的展位前人潮拥挤的情况，这家公司的展位前门可罗雀，套装女士又说：“你是来应聘的吧，别急着走，本公司目前正在招聘总经理助理，我觉得你的气质还可以，有没有兴趣来试一下？”

舒小夕打量了一下这个公司的展位，成悦实业发展？桌上倒是放了不少应聘者的简历，但是没有别的展位那种互相攀谈的现象。她有些疑惑，虽然她不太了解情况，可是总经理助理这样的职位应该是热门岗位，怎么会这样冷清？

“这次我们带来的岗位并不包括这个，只是刚刚接到通知，临时加了一个，小姐，你可以试试。”崔媛媛嘴上客气地解释，其实心里在哀叹：快说你愿意啊，这可是天上掉馅饼，若不是总经理又赶走了一个小助理，我哪会如此轻率拉着路人乱问？

舒小夕没有多少应聘的经验，她觉得这是个机会，不过好像应该问一下工资啊，公司地址什么的。依这个展位冷清的样子来看，应该不是大公司，也没有什么好岗位，她一时间有些犹豫，“可我没带简历。”

“不要紧，你可以留下你的电话。来，填了这张表，把基本情况留下，面试我们会通知你——你应该有本科学历的吧？”

“哦，有的。”

崔媛媛放下心，她到此刻才想起如果自己随手拉的人连大学都没毕业该怎么办。

“那好，来填表吧。”

第二章



当你永远无法掌握命运的时候，只能默默承受那些不快。

挤出明珠会展中心的时候，舒小夕才有一丝丝的雀跃。刚刚的应聘经历对她来说像是做梦，不过无意间使她心情放松不少，一看手机已经快晌午了，她哼着歌收拾心情去找依依吃饭。

孟依依看着眼前吃得不亦乐乎的小女人，有些郁闷，枉自己费了几天工夫找关系替她奔波，没想到她竟跑去应聘。

“依依，你也吃啊，别用那种眼光看我，我没变成吴彦祖吧？”舒小夕帮她夹菜倒水，笑着说，“我也没确定就能去得成，你替我找的那几份工我挨个去见，这还不行？”

孟依依不服气，“你长进了啊，生猛得很，人才市场也敢进，想当初你去个厕所还得我陪呢。”

舒小夕暗为自己的黏糊劲儿道声惭愧。打小只要是出门的事，她无论如何都得拉个人陪，一度曾认为自己有同性恋倾向，直到遇上沈志邦，她改为什么事都拉上他，才结束了女友们的痛苦生涯。

孟依依狠狠咬了一口自己厌恶的芹菜，苦着脸咽下去。她正在减肥，身为公众美女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得时刻注意保持身材，她要在女人的巅峰时期各方面都做到成功，包括感情和事业。她吃了几口又不甘心，“凭什么你能吃肉我却吃菜，不行，你也跟着我减肥，想想你马上得到成悦去，那里个个都是精英中的精英，你得以完美形象出现在那里，倾倒众生。”